附表

黄色警示情形一览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违法违规行为 | 备注 |
| 一、建设单位 |
| 1 | 未取得施工许可擅自施工或超越施工许可规定范围施工的 | 施工许可及资质管理 |
| 2 | 将工程发包给无相应施工资质或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建筑业企业的 |
| 3 | 施工图设计文件或重大设计变更未按规定组织第三方审图的 | 安全行为管理 |
| 4 | 未按规定落实“三层三级”安全检查，或“三层三级”安全检查资料弄虚作假的 |
| 5 | 未按照施工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危大工程施工技术措施费或相应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的 |
| 6 | 在燃气管道安全保护或控制范围内从事活动未与管道燃气企业签订安全保护协议擅自施工的，或在地铁安全保护区从事施工活动，未与地铁运营单位签订安全文明施工协议的 |
| 7 | 未根据专家评审意见对基坑、暗挖工程设计方案进行完善的 | 危大工程管理 |
| 8 | 危大工程未按规定委托具有相应勘察资质的单位进行第三方监测，或未对第三方监测单位报告的异常情况组织采取处置措施的 |
| 二、施工单位 |
| 1 | 项目经理不在岗履职或特殊天气条件下（台风白色、暴雨黄色及以上预警期间）项目经理未在岗值守的 | 人员在岗履职 |
| 2 | 周末、节假日未落实施工单位主要项目管理人员（项目经理、生产经理）领导值班制度的 |
| 3 |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不符合要求或不在岗履职的 |
| 4 | 未按规定落实“三层三级”安全检查，或“三层三级”安全检查资料弄虚作假的 | 安全行为管理 |
| 5 | 作业人员未接受三级安全教育或安全技术交底的 |
| 6 | 特种作业人员未持有效证件上岗作业的，或未在“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平台”实名登记并学习考试合格即上岗作业的 |

|  |  |  |
| --- | --- | --- |
| 序号 | 违法违规行为 | 备注 |
| 7 | 危大工程施工前未按规定编审、论证专项施工方案的，或未按经审批合格的专项施工方案组织施工的 | 危大工程管理 |
| 8 | 未根据专家论证报告对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进行修改，或未按规定重新组织专家论证的 |
| 9 | 专项施工方案因规划调整、设计变更等原因确需调整，但修改后的专项施工方案未按照规定重新审核或论证的 |
| 10 | 未按规定组织危大工程监测、巡视或验收的 |
| 11 | 基坑、暗挖工程未按经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组织施工的 | 基坑、暗挖工程 |
| 12 | 监测数据累计值或日增量超控制值，未及时采取有效处置措施并报告的 |
| 13 | 盾构施工，建筑起重机械安拆、顶升（附着）等重要环节施工前未组织作业安全条件审核的 | 盾构、起重机械 |
| 14 | 施工电梯的防坠器超过标定期限或未定期进行防坠落试验的 |
| 15 | 未制定并落实多塔作业防碰撞措施的 |
| 16 | 存在工人在吊物下方或起吊位置附近作业、不同种类（长度）物料混合捆扎吊装、歪拉斜吊或捆绑不牢进行吊装作业的；散料吊装未采用专用容器或容器内装的物品过满的；吊装区未设立警戒区，无专人值守的 | 起重吊装管理 |
| 17 | 抽查发现3处及以上临边、洞口防护缺失，3名及以上高处作业人员未系安全带，或超过3.6米的支模架未设置水平兜网的 | 高处作业管理 |
| 18 | 高处作业吊篮未经检测和验收合格投入使用的；防坠安全锁超过标定期限的；高处作业吊篮内同时有2名以上（不含2名）作业人员的 |
| 19 | 未按规定编审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组织设计，或未按要求组织实施的 | 施工临时用电 |
| 20 | 施工临时用电未按规定采用三级配电两级漏电保护系统或TN-S接零保护系统的 |
| 21 | 交流弧焊机未使用二次空载降压保护器的 |
| 22 | 动火作业时，未按规定审批、监护和采取防火措施的 | 施工消防安全 |
| 23 | 办公区或生活区板房所用材料燃烧性能等级、安全网燃烧性能不符合要求的 |
| 24 | 工人宿舍有使用220伏用电插座的 |
| 25 | 未按规定编制文明施工专项方案及安全施工专项方案并组织落实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措施的 | 安全文明施工 |
| 26 | 未按要求落实工地扬尘污染防治“6个100%”工作要求的 |
| 27 | 未对安全文明措施实行专款专用的 |
| 28 | 未落实地下管线、设施保护“6个100%”措施的 | 地下管线、设施保护 |
| 29 | 违反安全文明施工有关规定，污染或损坏市政道路，损坏供水、供电等市政管线的（对公共安全构成严重威胁或社会影响恶劣的，按规定给予红色警示） |
| 30 | 未按规定对从业人员进行实名制安全教育培训及考核，从业人员未掌握本职工作所需的安全生产知识、技能、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的 | 实名制管理 |
| 31 | 对未按规定开展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造成质量安全管理隐患、维稳事件，被责令整改拒不整改或整改后仍不合格的 |
| 32 | 在季度专项整治行动中被列入安全生产综合整治督办工地的 | 综合整治督办 |

|  |  |  |
| --- | --- | --- |
| 序号 | 违法违规行为 | 备注 |
| 三、监理单位 |
| 1 | 项目总监不在岗履职或特殊天气条件下（台风白色、暴雨黄色及以上预警期间）项目总监未在岗值守的 | 人员在岗履职 |
| 2 | 周末、节假日未落实监理单位主要项目管理人员（项目总监、总监代表）领导值班制度的 |
| 3 | 未按规定落实“三层三级”安全检查，或“三层三级”安全检查资料弄虚作假的 | 安全行为管理 |
| 4 | 未按规定审查施工单位资质（含专业承包、劳务分包）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特种作业人员证件、“三类人员”考核合格证的 |
| 5 | 对检查发现的隐患，未跟踪整改落实情况的，或施工单位拒不整改时未及时向建设单位及监督机构报告的 |
| 6 | 未按规定审查危大工程、安全文明施工专项方案的 | 危大工程管理 |
| 7 | 未结合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编制监理实施细则的 |
| 8 | 未按规定对危大工程实施专项巡视检查或验收的 |
| 9 | 盾构施工，建筑起重机械安拆、顶升（附着）等重要环节施工前未组织作业安全条件审核的 |
| 10 | 未组织对应在开工前实施的临时设施、安全文明措施、地下管线保护进行开工条件验收的 | 安全文明施工 |

注：1．扬尘污染防治“6个100%”工作要求是指：施工围挡及外架100%全封闭、出入口及车行道100%硬底化、出入口100%安装冲洗设施、易起尘作业面100%湿法施工、裸露土及易起尘物料100%覆盖、出入口100%安装TSP在线监测设备。

2．地下管线、设施保护“6个100%”措施是指：100%签署地下管线保护协议，100%查明地下管线分布情况，100%制定地下管线保护方案，100%配备管线工程师，100%实施《动土令》制度，100%做好作业技术交底。